

## 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》

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，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，並就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，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：

- 一、基本條件與價值：性別、年齡、國籍及文化等。
- 二、專業知識與技能：專業背景（如法律、會計、產業、財務、行銷或科技）、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。

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、技能及素養。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，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：

- 一、營運判斷能力。
- 二、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。
- 三、經營管理能力。
- 四、危機處理能力。
- 五、產業知識。
- 六、國際市場觀。
- 七、領導能力。
- 八、決策能力。

（以上係節錄自公司內部規章-【公司治理守則】第二十條）

## 《多元化政策之落實》

職稱	姓名	性別	營運判斷能力	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	經營管理能力	危機處理能力	產業知識	國際市場觀	領導能力	決策能力
董事長	鍾喜吉	男	V		V	V	V	V	V	V
副董事長	石浩吉	男	V	V	V	V	V	V	V	V
董事	廖俞鑫	男	V	V	V	V	V	V	V	V
董事	林瑞山	男	V		V	V	V	V	V	V
董事	陳俊良	男	V	V	V	V	V	V	V	V
董事	蘇立育	女	V	V	V	V	V	V	V	V
獨立董事	黃國師	男	V	V	V	V	V	V	V	V
獨立董事	李佩昌	男	V		V	V	V	V	V	V
獨立董事	郭雨新	男	V		V	V	V	V	V	V